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以专人送出或其他电子通信等方式发出。公司 8 名董事现场参加了本次会议，公司副董事长周峻因公出差，书面委托公司董事陈先成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安国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有关财务信息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年度评估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28）。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